

## 2020年省级林业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20年度)
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省级林业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潜江市财政局		资金使用单位	潜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
资金情况(万元)		全年预算数(A)		全年执行数(B)		预算执行率(B/A)
		年度资金总额:	40	40	100%	
		其中:省级财政资金	40	40	100%	
		地方资金				
其他资金			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目标1: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、湿地保护、古树名木保护等工作任务。 目标2: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森林城市和绿色乡村创建,开展义务植树、社会造林、乡村绿化、森林抚育和管护,助推林业扶贫等工作任务。 目标3:按照工作计划完成林业贷款贴息、林业产业和林下经济工作任务。 目标4: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新一轮退耕还林检查验收任务。			成功创建省级绿色乡村2个,投入资金20万元,全部拨付到位。 完成美国白蛾防治面积0.03万亩,投入资金20万元,防治任务完成率100%,无公害防治率100%,无美国白蛾成灾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建设省级绿色乡村(个)	2	2	
			创建国家森林城市(个)			
			创建省级森林城市建设(个)			
			建设林木种质资源园(个)			
			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(万亩)	0.03	0.03	
			新建完善湿地视频监控系统(处)			
			保护古树名木数量(株)			
			新产品研发、技术改造(项)			
			林业贷款贴息的贷款额(万元)			
			木本油料示范林建设面积(亩)			
	林下种植中药材(亩)					
	林下经济示范基地(个)					
	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工作经费面积(万					
	质量指标	绿色乡村达到建设标准(是否)	是	是		
		国家和省森林城市达到评价指标要求	是			
		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	≤0.4%	0%		
		木本油料良种使用率	≥90%			
	时效指标	古树名木保护率	≥90%			
		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	≥80%	100%		
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		≥90%	100%			
湿地保护当期任务完成率		≥90%				
古树名木保护当期任务完成率		≥90%				
木本油料产业当期任务完成率		≥90%				
林产品加工当期任务完成率		≥90%		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林下经济当期任务完成率	≥90%			
		金丝猴研究和保护当期任务完成率	≥90%			
	社会效益指标	林业企业创产值(亿元)				
		安置就业人员(人)				
		维护全省国土生态安全,保护生物多样性,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	获得肯定和好评	获得肯定和好评		
生态效益指标	通过森林城市和绿色乡村建设生态环境是否得到改善	是	是			
	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	≥88%	100%	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减少水土流失效果	有一定效果	有一定效果			
	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(是否明显)	是	是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湿地生态环境是否好转	持续好转			
		公众对森林城市、绿色乡村建设的知晓率、支持率和满意度	≥80%	100%		
		造林技术服务满意度	≥80%	100%		
		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辖区民众满意度	≥70%	90%		
		林业生产经营者满意度	≥70%			
		退耕农户满意度	≥70%		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,如没有请填无。					

注:1.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,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
2.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,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
3.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,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。

4.定量指标,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,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,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

5.定性指标: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%-80%(含)、80%-60%(含)、60-0%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。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,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